

合同编号：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茂名市防洪体系防御洪水能力提升
建设方案(三期)

委托方（甲方） 茂名市水务局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 2026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茂名市

有效期限： 至 2026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 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咨询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 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为另一方（委托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所订立的合同。

三、 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 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 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薄弱节点进行全方位诊断，总结典型洪水中出险堤防类型、水库调度、下游分洪节制闸调度作用等。基于以上问题识别，结合防洪体系现状、主要保护区可能的淹没范围，提出近期流域防洪治理实施方案及远期提升的工作方案，重点关注水库挖潜、重要堤段修复、优化下游分洪调度等措施，提出加强汛前检查的工作要点；在超标准洪水处置方面，提出洪水出入建议等应对方案；在洪水调度方面，制定主要河流联合调度方案。

2. 主要方式及要求：（一）针对每个流域，形成“两张图”+“一本报告”的主要成果。报告为《茂名市防洪体系防御洪水能力提升建设方案成果报告》。（二）第一张图为现状水利工程信息以及典型洪水雨情、水情、工程等信息；第二张图为项目主要成果图，内容包括堤防达标情况、汛前和远期的工程措施（标明完成时间）、调度措施、转移方案、物料中心布置、风险点（包括加固后的水毁工程）分布等，用于汛期防汛指挥挂图作战。政（三）提供相关技术支撑、会务组织。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2026年10月底，完成报告评审及最终成果修改并提交。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1）协助乙方收集茂名市根子河、三丫河、郁头鹅河、小水河、贵子河、朱砂河、新垌河、南塘河、石湾河、官桥河10条河流的相关水利工程、水文、地形等资料、数据，并做好有关协调工作。

2. 提供工作条件：

（1）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3. 其他：无。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咨询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万元整（¥ 元）。

2. 技术咨询报酬由甲方分期（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4. 泄密责任：按相关保密要求执行。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按相关保密要求执行。

2. 涉密人员范围：按相关保密要求执行。

3. 保密期限：按相关保密要求执行。

4. 泄密责任：按相关保密要求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5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由于不可抗力。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乙方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交纸质版《茂名市×××河防洪能力提升建设方案成果报告》15份，电子版光盘1份。

2.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满足甲方要求。

3.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乙方所提交成果符合甲方要求。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由甲方确定。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约定，应当有义务按合同要求完善方案。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四条约定，应当（1）报告编制工期顺延；（2）若甲方违约终止合同，甲方应在终止合同之日起两周内按乙方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

第九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乙、双）方所有。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联系有关技术资料的来往、进度情况及成果交付；
2. 联系汇报工作进度、甲方支付情况及成果提交。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无。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 提交茂名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无。

第十四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书面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无；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

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

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年 月 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1. 申请登记人： _____
2. 登记材料：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3. 合同类型： _____
4. 合同交易额： _____
5. 技术交易额： _____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